

王雲五主編

人人文庫

特

號

俠 隱

記
下
冊

大仲馬著
伍光建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印行

大仲馬著
伍光建譯

俠

隱

記
下冊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復刊人人文庫序

人人文庫自民國五十五年始刊，迄六十二年終刊成者計達一千五百餘種。中分單號雙號及特號三種。單號每冊八元，雙號十二元，特號二十元。其種數之多，定價之廉，冠於全國。及六十二年秋後，紙張價格奇漲，且不易得，其他工料莫不稱是。人人文庫原以廉價爲主，隨成本而增價，殊違本旨，不得已於六十三年元月始暫停新書之印行，即原已出版各書亦以售罄爲止，暫不重版。今歲三四月以來紙價工價雖平均較前增長百分之一百五十，然已漸趨穩定，籌謀再四，決從五月起，仍予復刊，每月新刊暫定爲十種，其原出各書，銷數較廣者，仍予重版，以應讀者需求。書價姑定爲單號每冊十二元，雙號十八元，特號三十元，所增雖僅百分之五十，而以視工料之增長百分之一百五十者，仍稍虧損在所不惜。

復刊以後，選材益加審慎，範圍亦日廣，除與英國之人人文庫比擬，且後來居上。關於新知識之介紹仍略仿英國家庭大學叢書。又復刊新書之編著悉與原刊蟬聯

，設印刷工料不再增長，則由原刊之千五百餘種，不難與時並進，遞增至數千種，乃至萬種，使青年學子得以賤價盡讀有用之書，此則所殷望也。

又除單號雙號每種仍維持一冊外，特號因多載名著，爲存其真，必要時得分訂爲二冊以上，如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卽其一例也。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一日王雲五識

目錄

第二十七回	阿托士之妻·····	二六一—二七四
第二十八回	賭馬·····	二七五—二八五
第二十九回	辦行裝之爲難·····	二八六—二九二
第三十回	達特安追尋密李狄·····	二九三—二九九
第三十一回	達特安會密李狄·····	三〇〇—三〇五
第三十二回	老狀師之款待·····	三〇六—三一三
第三十三回	密李狄之祕密信·····	三一四—三二二
第三十四回	阿拉密同頗圖斯之行裝·····	三二三—三三〇
第三十五回	達特安報讎之法·····	三三一—三三六

第三十六回	密李狄報讎·····	三三七—三四二
第三十七回	密李狄之隱事·····	三四三—三四七
第三十八回	阿托士辦行裝的錢·····	三四八—三五五
第三十九回	路逢邦氏·····	三五六—三六二
第四十回	達特安會主教·····	三六三—三六九
第四十一回	戰場遇刺客·····	三七〇—三七八
第四十二回	十二瓶好酒·····	三七九—三八四
第四十三回	火槍手遇主教·····	三八五—三九一
第四十四回	主教之詭計·····	三九二—三九八
第四十五回	夫歸密談·····	三九九—四〇三
第四十六回	奇賭·····	四〇四—四〇九
第四十七回	吃早飯的地方·····	四一〇—四二三
第四十八回	威脫的家事·····	四二四—四三四

第四十九回	密李狄……………	四三五—四三九
第五十回	威脫與密李狄之密談……………	四四〇—四四五
第五十一回	巡查……………	四四六—四五三
第五十二回	監禁之第一天……………	四五四—四五八
第五十三回	監禁之第二天……………	四五九—四六四
第五十四回	監禁之第三天……………	四六五—四七一
第五十五回	監禁之第四天……………	四七二—四七八
第五十六回	監禁之第五天……………	四七九—四八六
第五十七回	末了一段把戲……………	四八七—四九二

第五十八回	逃走·····	四九三—四九九
第五十九回	行刺·····	五〇〇—五〇七
第六十回	找尋邦氏·····	五〇八—五一一
第六十一回	比東庵·····	五一二—五二〇
第六十二回	密李狄之布置·····	五二一—五二六
第六十三回	太遲了·····	五二七—五三七
第六十四回	紅衣人·····	五三八—五四一
第六十五回	問罪·····	五四二—五四八
第六十六回	正法·····	五四九—五五二
第六十七回	達特安二次見主教·····	五五三—五六〇
第六十八回	結局·····	五六一—五六二

第二十七回 阿托士之妻

再說，達特安喫飽了，很高興的說道：「我們去找阿托士了。」阿拉密道：「他是個比劍的好手，又鎮定，不會喫什麼虧的。」達特安道：「阿托士本事膽子都有，就恐怕敵人多了；我想趕快去看他。」阿拉密道：「我也想同你一路去，不過恐怕還不大能騎馬。」達特安道：「你病很了，頭腦恐怕有點不清。」阿拉密問道：「你幾時去？」達特安道：「明天一早。你今晚睡個好覺，明天也許能同我一路走。」阿拉密道：「能同去更好。我看你也要歇歇，再趕去。」兩個人都去睡了。

明天早上，達特安走到阿拉密房裏，見他倚着窗子，往外望。達特安問他看什麼。阿拉密道：「那個馬夫牽着的那三匹馬，着實好看；騎上這種馬，是極快活的。」達特安道：「你也可以享受。」阿拉密道：「那一匹？」達特安道：「隨你揀。」阿拉密道：「鞍墊呢？」達特安道：「也是你的。」阿拉密道：「你別開頑笑了！」達特安道：「你不說拉丁，我也不開頑笑。」阿拉密道：「那

些華麗鞍墊韁勒，都是的麼？」達特安道：「是的；那一匹是我的，那一匹是阿托士的。」阿拉密道：

「這幾匹馬，好極了。」達特安道：「我看你喜歡，我很高興。」阿拉密道：「除了王上，沒有人能穀送

你這一分的厚禮。」達特安道：「卻不是主教送的。你也不必問是誰送的，你只管收了一匹就是

了。」阿拉密道：「我就要那一匹。我就是中了二十槍傷，這匹馬也可以治好了；你看馬鐙有多好

看！巴星快來。」巴星來了，卻是垂頭喪氣的樣子。阿拉密道：「把我的劍擦亮了，把我的帽子罩簷

刷刷，把小槍裝好了。」達特安道：「馬上有的是小槍，不必去裝了。」巴星在那裏歎氣。達特安道：

「不必難過。不論作那一行，也可以上天堂的。」巴星幾乎要哭的答道：「我的主人，經論教務，很

熟的了，不難做到主教。」達特安道：「你想想看，作教士有什麼好；作了教士，也還是免不了要打

仗的，你看第二次打仗，主教還要去帶兵。某主教他是要去的。你不信，去問問，他的跟人常常的要

同主人裏傷呢。」巴星歎氣道：「我曉得了，現在是天翻地覆的世界。」一面說，一面主僕兩個人，

走到院子。阿拉密道：「巴星，同我拿住鐙子。」他一摔就上了馬，誰知那馬一跳，阿拉密臉青了，暈

起來。達特安扶他下來，送到房裏，說道：「你別去罷！好好的自己照應着，我一個人去找阿托士罷。」

阿拉密道：「我看你是個鐵鑄的！」達特安道：「不是的，我不過運氣好；我走了，你怎麼樣消遣呢？不要再談經罷。」阿拉密微笑答道：「我作詩。」達特安道：「作詩送施華洛夫人的女僕罷。我看你倒不如教巴星作詩，也可以安慰他；你可以天天騎騎馬，慢慢把身子養回來。」阿拉密道：「你不要掛念。等到你回來，我就可以同你一路走。」於是兩個人分手，達特安就向阿密安地方去，交代女店主同巴星照應病人。達特安記得那一日阿托士所處的情形，十分危險，不曉得他這幾天什麼樣，又不曉得他在那裏。

再說，那四個英雄頭裏，算阿托士的年紀最長；他的性情，嗜好，舉動，同達特安全不同。但是幾個人之間，達特安最敬重的，就是阿托士。阿托士的面貌，極其名貴，本領最好，性情最安靜，膽子却是極大；講到模樣，同對待人的樣子，有時比特拉維還好。身材不長不短，却極強壯，比起力氣來，頗圖斯還比不過他；臉上英光四射，一個筆直的鼻子；兩隻手極其細嫩，阿拉密最喜歡收拾自己的手，見了阿托士那雙手，還是羨慕的。阿托士說起話來，聲音是最好聽，平常不大說話，聞見却是極廣的；他的樣子擺出來，人家一見，就知道他是在最上等的社會走慣了的。遇着大宴會，阿托士知道安設座位的先後；講到家世，及國裏的貴族，是無不源源本本的說得出來；說到臂鷹打圍，他是

無一事不在行，路易第十三聽了，也要詫異的；至於騎馬比劍，更不必說了，他是極在行的。那時候的上等人，不大肯講究學問，阿托士却不然，阿拉密好弄拉丁文，有時錯了，阿托士同他改正；那時候的軍人，不大考究宗教倫理，做人都是極放蕩的，阿托士却極正派，不肯亂行一步的。總而言之，在那時候的人，他算得個是特別的，不幸他受過不如意的事，未免常帶憂愁；那時，他的眼神也差了，話也不大說了，只好拿酒去解憂，有時同他的同伴在一起，也不肯說句話。達特安從來沒打聽出來阿托士傷心的緣故，從來沒看見有人寄信把他；他所去的地方，朋友都曉得的。

再說達特安一路走，一路說道：「阿托士許是死了，也未可知；如果是死了，就是我對他不住；原是我拉他來的，他也不曉得爲的什麼，也得不着好處。」巴蘭舒道：「不但這樣，我們有了性命，還是虧得他！你還記得他說，你們走你們的罷，我是被他們捉住了；那時候，我看見他拿着劍，在那裏打，就像是有二三十個人打架。」達特安想起那天的情形，更着急起來；主僕兩人，趕快的跑。那天早上十一點鐘，就看見阿密安地方，十一點半，就到了客店。達特安要收拾那店主，他就一直跑到院子，把帽戴低了些，一手拿馬鞭，一手抓住劍柄，見了店主人，就問道：「你還認得我麼？」店主答道：「我不認得。」達特安問道：「你當真不認得麼？」答道：「爵爺，不認得。」達特安道：「我

說兩句話，你就認得了兩個禮拜前，你誣賴一位客人用假錢，這位客人在那裏？」店主人臉都青了，答道：「再也不要提起了。我爲那件事，喫了大虧了。」達特安道：「那位客人在那裏？」店主道：「你聽我說，饒了我罷；請進來，先坐坐。」達特安坐下了，在那裏很生氣；巴蘭舒站在後頭，臉上很兇。店主人在那裏發抖，說道：「你就是那天先走的客人？」達特安道：「是的。你就講實話。倘有半個字不對，我是不饒你的！」店主道：「你別着急。讓我慢慢講。」就說道：「原先有人送信把我，說有一個慣使假錢的人，不日就要到，假扮作火槍手的模樣——那些人主僕的面貌，同馬的樣子，都說得很清楚的地方官還派了六個人，幫我忙，我自然就預備着，捉這班使假錢的人……」達特安問道：「你們捉着的那個人，在那裏？」店主人道：「讓我說。那天你先跑了，我更疑心了；你的朋友打得很好，他的跟人，不幸同馬房的人鬧起來，那馬房的人，原來都是一班偵探……」達特安道：「可恨極了！原來你們都是一班偵探；我要把你們殺光了，一個也不留。」店主道：「我可以證實了我們不是串通的。你的朋友拿手槍打倒兩個，拿劍打倒一個，把我也打倒了……」達特安道：「你幾時纔說完？我問你我的朋友怎麼樣了？」店主道：「他一面打，一面退，退到地下酒庫的樓梯口，他搶了鑰匙，跑了進去，把門鎖了；我們就讓他在裏頭。」達特安道：「你的意思，並不要

殺他，只把他關起來就算了。」店主道：「好一個被禁的人！是他先殺了一個人，又重傷了兩個人，自己關在那裏；我跑去告訴地方官，地方官說，他全不曉得；還說，如果我說出他的名字來，他要把我吊死了。看起來，我是關錯了人；那個真的，却跑了。」達特安道：「阿托士現在那裏？你還沒告訴我。」店主道：「我因為着急的很，要把事體弄清楚了，我就跑到酒庫，放他出來；誰知酒庫裏頭藏的，不是個人，見直的是個魔鬼！我要請他出來，他說不相信我的話，怕上我的當，說要同我立合同。我就說，原是我的不是，不應該誤得罪了火槍手；他就說，第一款，是要他的跟人帶了兵器進去，我答應了；他的跟人叫做吉利模，雖然受了傷，也進了酒庫，進去之後，馬上又把門關了，闕我們走。」

達特安問道：「現在阿托士在那裏？」答道：「還在地下酒庫。」達特安喊道：「你這個光棍！你把他關在酒庫這些天麼？」店主道：「天呀！他在酒庫裏，不能怪我，是他自己願意關在那裏的。你如果能勸他出來，我就感激你一輩子。」達特安道：「我到酒庫裏，找得着他麼？」店主道：「找得着。他自己要關在那裏，不肯出來。每天我們用把叉子，叉些麵包，從小窗口送把他們兩個人喫；他們要肉，我們就送肉，——他們還不止喫麵包喫肉咧。有一天，我同著兩個夥計，要進去，他就大生其氣，主僕兩個就裝起槍來；我就問他作什麼，他就說，如果我們一踏腳進去，他就要開槍。我就跑去

告訴地方官，地方官不管，還說是我不應該得罪有體面的人。」達特安也禁不住笑了，問道：「你怎麼樣呢？」店主道：「從此以後，我們就窘到不得了；我們的貨色，都在酒庫裏，裏頭藏的是瓶頭的酒，桶頭的酒，還有皮酒，香酒，菜蔬，鹹肉，香腸。我們不能下去取東西，就不能供應客人，生意一天壞一天。你的朋友，若是再住一個禮拜，我只好關店門了。」達特安道：「這都是你的錯。收拾得你好！你不該把體面人當作使假錢的。」店主道：「你說得不錯。你聽聽，他又吵鬧起來了。」達特安道：「又是你們去吵他了。」店主道：「不得不吵他的。剛纔來了兩個英國人……」達特安道：「怎麼樣呢？」店主道：「英國人好喫好酒，你是曉得的；我的老婆，去同你的朋友求情，要進去取好酒，他不讓進去。你聽他吵得多兇！」達特安一聽，果然吵得利害，店主在那裏發抖，達特安拉了他，就向庫門口來。巴蘭舒裝好槍，跟着來。

兩個英國人也在那裏吵，說是走了遠路，要喫喝的。有一個打法國話說道：「真是虐政爲什麼讓一個人霸佔住了，叫我們捱餓？我們去攻門罷！他若是同我們打，我們就殺了他。」達特安拿出手槍來，說道：「慢點。我們不要講殺。」阿托士在門裏喊道：「讓他們來，我們收拾他！」那兩個英國人雖然有膽，不曉得酒庫裏到底是個什麼人在那裏，遲疑不決；有一個淘氣些的，跑下幾級

梯子，用力踢門。達特安把手槍弄好，同巴蘭舒說道：「你對付樓下那個人，我對付樓上的。」回頭對英國人說道：「你要打麼？我們預備好了。」阿托士喊道：「達特安，是你麼？」達特安也喊道：「不錯的，是我。」阿托士道：「好極了，我們一會就把這些強盜收拾了！」那兩個人已經拔劍在手，見地勢不便，又不肯罷手；那一個又把庫門一踢，裂了一條大縫。阿托士喊道：「達特安，你站開，我放槍了。」達特安原是個有分寸的人，說道：「你們兩位且等一等。」阿托士，你也且不動手。你們無故的去丟性命作什麼？我同我的跟人，送你三槍，酒庫裏頭還要送你幾槍，況且我們還有劍；我現在看，不必流血，就可以把這事了結；你等一會就有酒吃。」阿托士在裏頭說道：「還不曉得有酒剩沒有。」店主聽了，又發抖，說道：「什麼，沒得酒剩了？」達特安道：「總還剩許多，兩個人不能把庫裏的酒吃光了。先生們請先收了劍。」兩個英國人答道：「你把槍收了，我們也把劍收了。」達特安道：「那個自然。」一面說，一面收了槍，叫巴蘭舒也收了槍；英國人也收了劍。達特安把阿托士的事，說了一遍；兩個英國人聽了，也說店主的不是。達特安說道：「請你們在飯廳等一會，酒就來了。」英國人到飯廳去了。達特安說道：「沒有別人了，請你開門罷。」阿托士搬開了許多東西，開了破門；達特安跳上前，抓他的手扶他上樓，阿托士走不了，達特安驚訝，問道：「你受傷了麼？」阿

托士道：「不是的。我喫醉了，我是最會趁機會的。好店主，我至少喝了一百五十瓶酒。」店主叫道：「跟人若是只喝了七十五瓶，我的生意是毀了。」阿托士道：「吉利模是懂規矩的，不敢同主人比，他喫的是桶裏的酒；喫了忘記塞桶，酒還在那裏流咧。」達特安聽了大笑，店主在那裏着急；吉利模走出來，抗住火槍，喫得爛醉，遍身沾了一種東西，店主認得是橄欖油。三個人一齊到了另一間房子。

店主夫婦兩人，到酒庫一看，看見滿地空桶，一窪一窪的，又是水，又是酒，浮了許多板片，還有許多火腿骨，一角上堆了許多空酒瓶；一個大桶，沒塞子，酒在那裏流，幾乎流乾了；五十串大香腸，也快喫光了。夫婦兩個看見這種情形，在那裏哭，在那裏喊；達特安聽了，也有點難受，阿托士一點也不動。誰知店主哭了之後，生氣起來，拿了火鉗跑進房來；阿托士看見了，喊道：「快拿酒來！」店主道：「你喫的酒值一百個畢士度有多，我是毀了！」阿托士道：「沒有的話！我們喫的，還不穀解渴。」店主道：「你喫也能了，還打碎了許多瓶。」阿托士道：「這是你的錯。是你把我推在一堆瓶子上的。」店主道：「油也糟蹋了。」阿托士道：「你打傷吉利模，我們拿油同他敷。」店主道：「香腸也喫完了。」阿托士道：「老鼠喫的。酒庫裏多得很。」店主道：「你要賠的！」阿托士道：「你這個